

公司代码：600724

公司简称：宁波富达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庄立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歆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无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宁波富达	指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宁波城投	指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国资委	指	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上证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广场公司	指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宁房公司	指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城投置业	指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赛格特公司	指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科环公司	指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宁海宁房	指	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
海曙城投	指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鄞州城投	指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瀛洲水泥	指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石屏水泥	指	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宁波富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FUDA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INGBO FU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庄立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立明	施亚琴
联系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208号建设大厦18楼1802室	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208号建设大厦18楼1803室
电话	0574-87647859	0574-87647859
传真	0574-83860986	0574-83860986
电子信箱	fuda@fuda.com	syq@fuda.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西路35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0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208号建设大厦18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000
公司网址	http://www.fuda.com
电子信箱	fuda@fuda.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208号建设大厦18楼董事办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宁波富达	600724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418,418,770.71	1,515,758,558.21	5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089,311.00	77,566,541.95	18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7,705,835.05	67,548,912.91	20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527,802.11	1,093,937,736.94	-6.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4,927,714.93	1,713,838,403.93	12.90
总资产	14,191,324,542.01	14,328,924,425.95	-0.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0	0.0537	184.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30	0.0537	184.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37	0.0467	207.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186	2.9552	增加9.1634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1.3850	2.5735	增加8.8115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35,556.47	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资产处置 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1,849.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515,869.58	托管和义、月湖项目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2,764,139.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73,249.09	
所得税影响额	-5,770,689.09	
合计	13,383,475.95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业务；商业地产的出租、自营联营及托管业务；水泥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等。

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以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下属项目公司为主体，主要产品为商品房（住宅）和部分商业综合体。报告期内主要在建商品房项目有江湾城、翰林园等；在售商品房项目有莲桥第、莲桥府、东城名苑、山水一品、江湾城、维拉小镇、翰林园等，主要分布在宁波市区及周边（余姚和临海）。

目前，由于行业利润空间收窄、盈利模式调整、行业洗牌和分化步伐加快，行业竞争格局加剧，为改变房地产板块经营困难对公司整体效益造成重大影响的局面，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拟将公司持有的房地产板块公司的股权和债权以公开方式出让。该草案已经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2018年7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站的本公司公告：《宁波富达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2018-29~35号临时公告等。

公司的商业地产主要以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为主体，商业地产核心项目为宁波天一广场，其经营模式有出租、自营、联营，可出租面积14.99万平方米（不包括自营和联营面积），托管的二个项目为和义大道和月湖盛园，经营面积分别为3.71万平方米和3.77万平方米。

三个商业地产项目在宁波是商贸核心区，具有很高的知名度及影响力。公司着力商业与地产的价值融合与提升，创新商业运营模式，在区域拓展中打造高品质商业项目，抢占区域市场制高点，提升综合效益和衍生收益，实现低成本扩张，奠定区域商业龙头地位。

目前，受宏观经济调整影响，国内消费需求下降，加上电商冲击、区域内各商家日益激烈的无序竞争，可能会影响到经营目标的实现；随着城市周边区域的快速扩张及“次中心”、“多极化”商业综合体规模的逐步显现，必然对城市核心商业广场的商户、客流产生一定分流作用，如何确保和稳固天一广场核心商贸区的聚客力、竞争力，如何应对新兴区域商业中心的低成本竞争，将是公司需要长期面对和解决的难题。

公司的水泥制造业务主要以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和云南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年生产水泥能力400万吨。公司根据市场竞争环境和区域发展空间，强化内部管理，探索产业延伸，寻求战略合作，调整区域布局，实现可持续发展。当前，水泥行业产能过剩、外地企业冲击，市场竞争加剧；其次节能减排、环境治理和税收等政策要求提高对公司效益产生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国有绝对控股、地方城投背景的上市公司，具有一定的区域资源优势；天一广场的地段优势，维护了城市核心商贸区的地位；国有企业改革的推进，将促进公司的转型升级；大股东重点建设项目对水泥建材产能的充分发挥和市场的拓展起到了积极的稳固作用，精细化管理为产业的扩张和盈利模式的复制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 年上半年，公司所处的房地产行业继续面临宏观调控，经营压力和风险依然存在，商业地产和水泥建材整体经营情况良好。2018 年 5 月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出售方案，拟将公司持有的房地产板块公司股权和债权以公开方式出让，出售后公司将致力于商业地产和水泥及其制品业务，并以外延式并购等方式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

商业地产(广场公司)以深化开展“软实力提升”主题管理活动为载体，加速推进天一商圈会员、数据、服务的一体化，营造独有消费文化，逐步建立和实现功能完备、品牌优化、布局合理的综合商圈。由于近几年宁波中心区域商业综合体的严重过剩，竞争相当激烈，而具有丰富零售物业开发经验的开发商持续入驻，将对公司现有商业运营项目造成较大冲击。

水泥建材(科环和蒙自公司)继续加强精细化管理，外拓市场，内降成本，产、销、利均达到和超过预期，但由于行业产能过剩、市场竞争加剧和节能减排及环境治理等因素，对该产业今后的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1、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上半年度公司共完成营业收入 24.18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9.55%)，利润总额 4.0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5.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85.03%)。实现每股收益 0.1530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186%。期末股东权益合计 27.14 亿元，注册资本 14.45 亿元。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41.91 亿元，其中存货 80.86 亿元；负债总额 114.77 亿元，其中银行、信托借款及公司债 52.10 亿元，大股东及其子公司借款 20.20 亿元，房产预售款 26.0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19.35 亿元，资产负债率 80.87%，分别比年初增加 12.89%和减少 1.70 个百分点。

2、产业板块简况：

(1)商业地产：2018 年上半年度完成营业收入 4.36 亿元(占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18.03%，其中租金收入 1.76 亿元，商品销售收入 1.91 亿元，托管收入 0.09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1.57 亿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38.67%)，净利润 1.17 亿元(为公司净利润贡献率 52.94%)，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4.31%、-0.63%和 0.86%。

天一广场可供出租面积 14.99 万平方米(不包括自营和联营面积)，出租率 97.89%。

(2)住宅房产：2018 年上半年度完成销售 11.13 亿元(占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46.03%，比上年同期增加 108.43%)，实现利润总额 1.06 亿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26.11%)，净利润 0.64 亿元(为公司净利润贡献率 18.55%)。

2018 年上半年度实现商品房预售收入 14.39 亿元(签约面积 11.09 万平米)，结转销售 11.13 亿元，年末预售收入余额 26.01 亿元。

期末在建面积 44.08 万平方米，本年已竣工面积 7.58 万平方米，符合预售的可供出售面积 29.15 万平方米。

(3)水泥建材：2018 年上半年度累计销售各类水泥 231.28 万吨，完成销售 8.66 亿元(占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的 35.81%)，实现利润总额 1.38 亿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33.99%)，净利润 1.10 亿元(为公司净利润贡献率 25.88%)，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22.86%、54.64%、72.50%和 71.88%。

(二) 管理情况

1、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开展规范运作，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公司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都能够在日常经营中，严格按照公司现有各项制度规范运作，勤勉尽责。

公司在报告期内依法召开 3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和 1 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都得到有效执行。

报告期内，经过审慎决策，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停牌启动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经四大中介机构历时近三个月的尽调、审计、评估、律师核查，确定了本次出售方案并取得国资对方案的批复，完成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披露工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问询回复，目前公司已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方案后，将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出售。（详见 2018 年 7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组报告书草案和系列临时公告）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积极保持与投资者、金融中介、财经媒体的沟通，认真做好投资者日常接待，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努力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

3、下半年的对策和措施

2018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按照董事会要求，完成重大资产出售方案，密切关注新的投资机会，公司将致力于商业地产和水泥及其制品业务，并以外延式并购等方式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

注重市场应对预案，加强主动沟通的力度，在继续做好三会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治理等常规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各项程序合法、合规。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确保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18,418,770.71	1,515,758,558.21	59.55
营业成本	1,718,717,448.35	1,050,340,611.41	63.63
销售费用	82,297,138.12	68,211,623.22	20.65
管理费用	50,783,402.96	53,304,252.32	-4.73
财务费用	96,844,601.00	117,152,087.77	-1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527,802.11	1,093,937,736.94	-6.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313,164.72	-15,087,319.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237,086.66	-1,712,824,141.95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207,802.76	1,059,634.33	13.9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部分房产项目交付结算增加，确认收入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部分房产项目交付结算增加，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71 亿元，二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66 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

要原因是本期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10.00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4.08 亿元，二是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2.00 亿元，三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7.40 亿元，四是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 7.41 亿元。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无

其他变动原因说明：无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现利润总额 4.06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16%。影响利润总额的主要因素：一是本期商业地产实现利润总额 1.57 亿元，比上年同期 1.58 亿元基本持平；二是本期水泥建材实现利润总额 1.38 亿元，与上年同期 0.80 亿元增加 72.50%；三是本期住宅房产实现利润总额 1.06 亿元，上年同期-0.62 亿元（本期莲桥府交付结算，上年同期无新楼盘交付）。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序号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区域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面积(平方米)	一级土地整理面积(平方米)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是/否涉及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项目涉及的面积(平方米)	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
1	宁波鄞奉路 2-8#、9#、10#地块	20,999.00		104,954.00	否		
2	宁波鄞奉路 2-6#地块	9,817.00		86,275.00	否		
3	宁波宁海桃源路地块	63,505.00		150,000.00	否		
合计		94,321.00		341,229.00			

2、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在建项目/新开工项目/竣工项目	项目用地面积(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额(财务口径)	报告期实际投资额(财务口径)
1	浙江宁波	莲桥府	住宅	竣工	22,386.00	55,244.12	75,788.70		75,788.70	72,032.18	3,316.60
2	浙江宁波	维拉三期	住宅	竣工	66,672.00	78,006.20	143,956.00		143,956.00	117,691.21	9,776.04
3	浙江宁波	鄞奉路 2-12#地块	住宅	在建	6,777.00	24,412.74	36,120.64	36,120.64		42,675.59	2,349.26
4	浙江宁波	鄞奉路 2-13#地块	住宅	竣工	12,212.00	34,178.95	50,385.60		50,385.60	76,014.73	3,705.04
5	浙江宁波	鄞奉路 2-14#、2-15#地块	住宅	在建	54,711.00	128,072.32	172,059.00	172,059.00		350,273.73	17,953.48
6	浙江宁波	鄞奉路 1-8#地块	住宅	在建	18,670.00	39,207.00	53,607.00	53,607.00		65,155.31	2,937.61
7	浙江余姚	翰林园	住宅	在建	70,224.00	126,400.00	179,055.45	179,055.45		62,066.20	9,999.87
合计					251,652.00	485,521.33	710,972.39	440,842.09	270,130.30	785,908.95	50,037.90

3、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序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可供出售面积(平	已预售面积(平方米)
---	----	----	------	----------	------------

号				方米)	
1	浙江宁波	青林湾 5 期	住宅	1,225.04	
2	浙江宁波	青林湾 6-7 期	住宅	68.01	
3	浙江宁波	青林湾 8 期	住宅	4,344.98	1,919.70
4	浙江宁波	莲桥第	商业	19,270.22	
5	浙江宁波	莲桥府	住宅	29,855.39	3,822.32
6	浙江宁波	维拉一期	住宅	3,405.30	
7	浙江宁波	维拉二期	住宅	38,150.89	11,273.33
8	浙江宁波	维拉三期	住宅	11,224.93	5,987.16
9	浙江宁波	城投大厦	商业	4,627.82	
10	浙江宁波	江湾城(鄞奉路 2-12#地块)	住宅	6,735.54	1,408.41
11	浙江宁波	江湾城(鄞奉路 2-13#地块)	住宅	4,799.72	1,395.81
12	浙江宁波	江湾城(鄞奉路 2-14#、2-15#地块)	住宅	109,384.79	9,542.99
13	浙江余姚	东城名苑	住宅	42,350.51	13,681.05
14	浙江余姚	翰林园	住宅	115,043.58	56,718.21
15	浙江临海	山水一品 A 区	住宅	2,078.46	
16	浙江临海	山水一品 B 区	住宅	8,026.91	4,779.45
17	浙江临海	山水一品 C 区	住宅	1,722.60	333.00
合计				402,314.69	110,861.43

4、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出租房地产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是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租金收入/房地产公允价值(%)
1	浙江宁波	天一广场	商业广场	146,767.53	17,909.95	否	

5、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报告期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24.1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67.17%。

- (1) 房地产开发竣工房产面积 7.58 万平方米，期末在建面积 44.08 万平方米；
- (2) 商业营收 4.36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55.19%；
- (3) 销售水泥 231.28 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 59.30%。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39,437,700.69	11.55	2,456,069,020.15	17.14	-33.25	详见注 1
应收票据	164,138,386.27	1.16	327,478,819.71	2.29	-49.88	详见注 2
应收账款	309,121,683.38	2.18	82,059,443.36	0.57	276.70	详见注 2
预付款项	48,867,462.57	0.34	27,863,279.26	0.19	75.38	详见注 3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168,162.13	0.00	-100.00	详见注 4
其他流动资产	1,138,786,975.19	8.02	198,932,131.24	1.39	472.45	详见注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541,501.85	0.60	52,099,237.66	0.36	64.19	详见注 6
短期借款	765,000,000.00	5.39	1,107,000,000.00	7.73	-30.89	详见注 7
应付职工薪酬	16,678,204.59	0.12	24,537,151.11	0.17	-32.03	详见注 8
应交税费	197,618,900.64	1.39	330,010,979.05	2.30	-40.12	详见注 9
应付利息	33,923,878.83	0.24	18,116,868.94	0.13	87.25	详见注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8,138,484.24	6.40	397,138,484.24	2.77	128.67	详见注 11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10.00 亿元所致；

注 2、应收票据减少和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子公司科环建材去年末催收应收账款，收回的基本以票据为主，所以应收账款减少而应收票据增加；开年后，促销铺底，应收账款增加，应收票据因背书等而减少；

注 3、预付款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注 4、持有待售的资产比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科环建材房屋拆迁处置完毕所致；

注 5、其他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 10.00 亿元所致；

注 6、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交付期在一年以上的预收房款增加导致对应的预缴税费增加所致；

注 7、短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归还贷款所致；

注 8、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年初发放上年度职工考核工资所致；

注 9、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部分房产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结缴所致；

注 10、应付利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提的公司债季度利息 1,432 万元所致；

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重分类后报告期末还款期限在一年内到期的金额多于上期数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国家对促进消费政策的强化和银监会对成立消费金融公司的鼓励，公司子公司广场公司拟参股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筹建的宁波永赢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筹，下同），参股比例 10%。本议案已经公司八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因宁波银行拟将宁波永赢消费金融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提高

到 50000 万元，广场公司的出资需要从 3000 万元提高到 5000 万元，因拟出资金额的变化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重新审议了该议案。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重大资产出售：

本次交易标的为上市公司持有的城投置业 100%股权、宁房公司 74.87%股权和赛格特公司 60.00%股权等 3 家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应收城投置业 215,550.98 万元债权、应收海曙城投 247,968.19 万元债权和应收赛格特公司 86,417.92 万元债权等 3 笔其他应收款所组成的资产组。

鉴于城投置业及其全资子公司海曙城投评估值为负数，为降低本次交易成本、简化交易程序，上市公司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标的资产前，先将所持宁房公司 74.87%股权、赛格特公司 60.00%股权按照账面净值划转至城投置业；同时将对城投置业进行现金增资 190,000.00 万元，城投置业对海曙城投现金增资 190,000.00 万元，海曙城投将获取的增资金额全部用于偿还所欠上市公司债务，上述股权划转、现金增资及偿还债务对标的资产整体评估值不产生影响，宁波市国资委将在此基础上对交易价格进行核准。公司将以标的资产评估值和宁波市国资委核准的价格孰高原则确定通过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底价，并最终依据挂牌转让方式确定的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与交易对方签署《资产出售协议》。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尚未确定。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396,678.97 万元，上市公司将根据标的资产评估值和宁波市国资委核准的交易价格孰高原则，确定通过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交易对方及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结果为准，交易对方将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D-0017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4 月 30 日，标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其他应收款	549,937.09	197,404.19	549,937.09	352,532.90	178.58%
长期股权投资	40,149.18	17,405.13	-153,258.12	-170,663.25	-980.53%
合计	590,086.27	214,809.32	396,678.97	181,869.65	84.67%

依据上述评估值，本次交易的最低价格为 396,678.97 万元。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以评估值和宁波市国资委核准价格孰高予以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以公开挂牌结果为准，交易对方将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

本次挂牌转让的意向受让方应根据宁波产权交易中心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交易保证金。意向受让方被确定为受让方后，保证金按相关约定自动转为交易价款，剩余部分由受让方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支付。意向受让方未能成为受让方的，保证金将原额予以返还。

本次标的资产交易对价采用分期支付方式，具体支付计划如下：

时间节点	支付比例
合同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	30%
合同生效之日起三个月内	20%
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	30%
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内	20%

注：受让方分期支付价款部分按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资金成本，在分阶段支付标的资产转让价款时，同时支付剩余欠款对应资金成本。

资产交割日至资产转让款支付完毕期间，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其富余资金可用于向受让方偿还相关债务；受让方不得从标的公司谋求不正当利益。上市公司将指派人员监管标的公司银行账户，有权随时调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流水。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流出不得出现下列情形：（1）发生与偿还基于标的债权转移而对交易对方所负的债务及日常经营无关的资金流出；（2）发生单笔超过 5,000 万元以上（含 5,000 万元）的资金流出。若受让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价款，受让方将按照延期支付金额的 5%×延期天数向上市公司支付滞纳金；若合同生效之日起届满一年，受让方依然存在未支付转让价款情形，上市公司将无偿收回城投置业 100% 股权，受让方应收标的公司相关债权自动解除，前期支付标的资产转让款概不退还。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商业广场建设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宁波富达持有其 100% 股权。2018 年 6 月 30 日，广场公司总资产 20.01 亿元，净资产 16.52 亿元，2018 年上半年度可供出租面积 14.99 万平方米（不包括自营和联营面积），实现营业总收入 4.09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7 亿元。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代建房屋开发经营、本公司房屋租赁等，注册资本 5,050 万元，宁波富达持有其 74.87% 股权。2018 年 6 月 30 日，宁房公司总资产 24.11 亿元，净资产 21.99 亿元，2018 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6.83 亿元，实现净利润 1.28 亿元。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等，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宁波富达持有其 100% 股权。2018 年 6 月 30 日，城投置业总资产 61.58 亿元，净资产-33.42 亿元，2018 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2.76 亿元，实现净利润-0.41 亿元。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宁波富达持有其 60% 股权。2018 年 6 月 30 日，赛格特公司总资产 13.25 亿元，净资产-2.07 亿元，2018 年上半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78 亿元，实现净利润-0.22 亿元。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标水泥的生产，注册资本 22,500 万元，宁波富达持有其 52% 股权。2018 年 6 月 30 日，科环公司总资产 13.41 亿元，净资产 6.38 亿元，2018 年上半年度生产高标水泥 231.28 万吨，实现营业总收入 8.66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0 亿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召开九届八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及相关事宜。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宁波市国资委对评估报告的核准以及上交所等监管机构要求履行的其他程序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并最终得以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会	2018-04-26	www.sse.com.cn	2018 年 4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宁波太平洋大酒店召开，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人 9 名，代表股份 1,134,109,00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8.4719%。与会全体股东经审议，表决通过了 15 项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宁波富达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	关于避免与宁波富达同业竞争的不予竞争承诺函	无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海城公司	“和义路项目”中的商业地产部分自本次重组完成日次月第一日起委托给宁波富达经营管理，宁波富达有权收取托管资产年度经营收入35%的管理费用。	无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海城公司	若“郁家巷项目”（现为“月湖·盛园”）涉及商业地产，该等商业地产将依照和义路项目托管协议书确定的原则，委托给宁波富达经营管理。	无	否	是		
	其他	宁波城投及其子公司通途公司	关于继续向宁房公司和城投置业提供借款支持的承诺	无	否	是		
	其他	宁波城投	广场公司虽未拥有药皇殿文物建筑的房屋产权证，但药皇殿位于广场公司合法拥有使用权的土地上，且对药皇殿的修缮及使用、收益均归属于广场公司。如因药皇殿在评估报告确定的收益年限内收益权被收回而导致评估价值减损，则由宁波城投对差额部分予以补足。	无	否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其他	宁波城投	控股股东于2008年7月28日承诺：“本次重组获得中	无	否	是		

东所作承诺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本公司持有的宁波富达全部股份（包括目前持有的及因本次重组而增持的股份）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出售的价格不低于 15.00 元/股，若本承诺有效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对该价格进行相应处理。”					
-------	--	--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单位，年度审计费为人民币 80 万元；公司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5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鄞州城投与陈国芳等12人(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2018年1月15日，鄞州城投收到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应诉通知书》显示，法院已受理陈国芳等12人(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的诉讼。**涉案的金额：**25,581,867.53元。详见宁波富达关于参股子公司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临2018-001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2、公司与宁波富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达电器”）的租赁合同纠纷。

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向余姚市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并于2018年3月15日收到余姚市人民法院(2018)浙0281民初3206号案件受理通知书。诉讼起因及诉讼请求如下:①、确认公司、富达电器双方于2012年7月30日签署的《租赁合同》于2017年12月31日终止;②、判令富达电器立即将位于余姚市城区阳明西路355号的承租房屋按原状返还予公司;③、判令富达电器支付合同终止后的房屋占有使用费645,259.72元(从2018年1月1日起暂计至2018年03月15日),之后发生的房屋占有使用费按实计至承租房屋实际返还公司之日;④、本案诉讼费用由富达电器承担。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审理中。

3、宁波市城市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天伦时代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因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孙公司宁波市城市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告)与宁波天伦时代置业有限公司(被告)合同纠纷,2017年10月18日立案,案号(2017)浙0212民初13036号,诉讼请求:被告支付原告物业服务费8945669.96元,支付违约金1400000元,合计10345669.96元,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同时宁波天伦时代置业有限公司对此事项进行了反诉并追加诉讼:反诉原告支付公共能耗费(电)垫付费用4249447.2元(2015.11.7-2017.11.30)、停车费收入483385元及其他垫付费用713879.79元,返点费用1370872.7元,合计6817584.69元。截至本报告日,案件尚在进一步审理中。

4、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与维拉小镇一期业主委员会的纠纷

2017年8月维拉小镇一期业主委员会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尽快交付符合国家规范设计和施工标准的合格的维拉小镇一期公共道路、地下所有管线等公共基础建筑、配套设施。2018年1月5日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作出鉴定笔录,确定由第三方设计单位对5#、7#地块修复方案进行可行性鉴定。2018年4月3日业主撤诉。

5、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与维拉小镇一期业主委员会的纠纷

2018年5月,维拉小镇业主张建明、邱昕尔、王秀清因维拉小镇一期公共道路、地下所有管线等公共基础建筑、配套设施质量问题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城投置业尽快交付符合国家规范设计和施工标准的合格的维拉小镇一期公共道路、地下所有管线等公共基础建筑、配套设施,并均要求城投置业赔偿损失1,580,000元并支付相应的违约金。上述案件已由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受理。2018年8月6日业主撤诉。

6、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与宁海国土资源局关于土地合同的纠纷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海宁房”),因与宁海国土资源局的土地合同纠纷,于2016年3月向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提交行政起诉状。

2017年9月4日,宁海宁房收到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2016)浙0212行初35号《行政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宁海宁房不服一审判决,依法向宁波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18年3月2日,宁波中院裁定如下:一、撤销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2016)浙0212行初35号行政判决;二、驳回上诉人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的起诉。

现宁海宁房已向浙江省高院提交了再审申请。

以上相关事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6-010、2017-027、2018-002、2018-005号公告。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控股股东拆借资金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资金, 借入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资金拆借金额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60 亿元, 借款最高余额不超过 45 亿元。资金拆借成本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为参照依据, 但年利率最高不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110%。本议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 授权有效期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为止。

2018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止, 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拆借资金发生额 0.00 亿元, 期末余额 20.20 亿元。

2) 为支持公司发展, 满足日常运作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宁波城投为公司保证担保总额度 16.00 亿元(其中浙商银行借款担保 1.00 亿元,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担保 15.00 亿元), 实际为公司担保余额 8.49 亿元(其中浙商银行借款担保 0.99 亿元,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担保 7.50 亿元)。

3) 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 控股股东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 公司需提供反担保。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公司为宁波城投反担保额度 1.00 亿元, 实际反担保余额 0.99 亿元。

4) 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8 年半年度累计发生额	完成比例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80,000.00	242,114.43	24.71%
	宁波市慈城古县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790,000.00	4,756,823.84	40.35%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2,160,000.00	499,427.19	23.12%
	宁波枫林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870,000.00	216,946.66	24.94%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	330,721.97	64.85%
	宁波勇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00	0.00	0.00%
	小计	16,730,000.00	6,046,034.09	36.14%
其他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租赁)	1,120,000.00	574,496.09	51.29%
合计		17,850,000.00	6,620,530.18	37.09%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管理收入、托管费收入	市场		15,350,245.99		现金		
宁波市慈城古县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管理收入	市场		4,756,823.84		现金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	市场		499,427.19		现金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管理收入、托管费收入	市场		3,343,937.15		现金		
宁波枫林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管理收入	市场		216,946.66		现金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物业管理收入	市场		330,721.97		现金		
合计				/	/	24,498,102.8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				22.00		20.20
合计					22.00		20.2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控股股东及子公司按资产重组时承诺给予上市公司的资金支持。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情况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资产(和义大道)		2009.01.01		8,226,206.28	托管协议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权(月湖盛园)		2010.03.26		351,422.23	托管协议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①和义大道托管情况

公司在 2009 年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资产重组后宁波城投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与宁波城投及其控股子公司宁波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城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8 日签署了《关于和义路滨江休闲项目商业地产部分的托管协议书》。海城公司所属和义路滨江休闲项目商业地产部分,由公司受托进行商业管理和物业管理;托管期限自重组完成日之次月第一日起至托管资产权属转移、或托管资产全部或部分灭失、或宁波城投转让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满一年之日止。托管期间全部经营收入由海城公司享有,公司收取的托管费用为该年度托管资产经营收入的 35%,且托管费用不得低于公司依照托管协议进行管理所发生的经审计的该年度商业管理成本与物业管理成本之和的 105%,不得高于托管资产建成且通过验收后经审计的当年全部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与当年一年期银行存款利率 110%的乘积。公司自托管资产竣工验收之日起,即有权以不低于经宁波市国资委核准的托管资产评估值购买托管资产,但购买时机由公司在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决定;在托管资产转让时,公司亦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根据托管协议,报告期广场公司就该托管事项应向海城公司收取不含税托管费 8,226,206.28 元。

②宁波海盛置业有限公司股权托管情况

为切实履行重组承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宁波城投下属子公司海城公司独资子公司--宁波海盛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盛置业)开发的月湖·盛园项目(原名“郁家巷项目”)为商业地产,与本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经协商,海城公司将其持有的海盛置业全部股权托管给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场公司)。2010 年 3 月 26 日,广场公司与海城公司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书》。就《托管协议书》规定的托管事宜,广场公司按照海盛置业收入的百分之二计提托管费用。在托管期间,广场公司因双方均可接受的理由履行本托管协议发生的费用超过当期计提的托管费用的,广场公司可以要求海城公司予以适当增加。

根据托管理协议,报告期广场公司就该委托事项应向海城公司收取不含税托管费 351,422.23 元。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9,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89,312.09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89,312.0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1.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52,812.0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92,565.7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45,377.8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环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蒙自水泥”）涉及重点排污监控或监测单位，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涉及。

科环公司列入 2018 年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公布的宁波市废气排放重点监控单位。科环公司实际废气排放浓度已远远优于国家标准，做到了超净排放，是当地环保治理的先进典范。主要污染类别为废气和废水，废气污染物主要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其他特征污染物，排放方式为有组织排放，排放口有 67 个，其中主要排放口 2 个，一般排放口 65 个。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为 GB4915-2013 和 GB30485-2013。详细数据见表 1。核定的排放总量见表 2。

表 1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	序号	排放口编号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备注
主要排放口	1	DA006	颗粒物	20	GB4915-2004、 GB30485-2013
	2	DA010	氨（氨气）	8	
	3	DA010	颗粒物	20	
	4	DA010	氟化氢	1	
	5	DA010	二氧化硫	100	
	6	DA010	汞及其化合物	0.05	
	7	DA010	二噁英	0.1ngTEQ/m ³	
	8	DA010	氯化氢	10	
	9	DA010	氟化物	3	
	10	DA010	铍、铬、锡、锑、铜、钴、锰、镍、钒及其化合物	0.5	
	11	DA010	氮氧化物	320	
	12	DA010	总有机碳	10	
	13	DA010	铊、镉、铅、砷及其化合物	1.0	

颗粒物实际排放浓度一般小于 10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一般小于 5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一般小于 280mg/M³。其他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为零。

表 2 废气污染物核定的排放总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 (t/a)	第二年 (t/a)	第三年 (t/a)
1	颗粒物	112.45	112.45	112.45
2	S02	65.28	65.28	65.28
3	N0x	730.4	730.4	730.4
4	VOCs	/	/	/

公司无废水直接排放口，有间接排放口 1 个。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接入城市污水处理厂（余姚市小曹娥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3。

表 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DW001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余姚市小曹娥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50
2					总磷（以 P 计）	0.5
3					pH 值	6-9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5					悬浮物	10
6					氨氮（NH ₃ -N）	5

（2）蒙自水泥列入 2018 年云南省重点排污企业监测单位。主要污染类别为废气和废水，废气污染物主要有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其他特征污染物，排放方式为有组织排放，排放口有 56 个，其中主要排放口 2 个，一般排放口 54 个。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为 GB4915-2013

表 4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	序号	排放口编号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备注
			颗粒物	其他	
主要排放口	1	DA011	颗粒物	20	GB4915-2013
	2	DA016	颗粒物,	30	
	3	DA016	氮氧化物	400	
	4	DA016	二氧化硫	200	
	5	DA016	氨（氨气）	8	
	6	DA016	汞及其化合物	0.05	
	7	DA016	氟化物	5	

颗粒物实际排放浓度一般小于 15mg/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一般小于 4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一般小于 270mg/M³。其他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为零。

表 5 废气污染物核定的排放总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 (t/a)	第二年 (t/a)	第三年 (t/a)
1	颗粒物	94.489	94.489	94.489
2	S02	82.17	82.17	82.17
3	N0x	620	620	620
4	VOCs	/	/	/

蒙自公司全厂无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口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科环公司对各个生产设施和产生的排污节点建设了防治污染设施, 安装了高效除尘器, 并对运行情况进行监测, 其中球磨机、辊压机、破碎机、烘干机、散装机等设备合计 16 个一般排放口监测频次为 1 次/半年; 储库、输送皮带、斗提、斜槽等辅助设施合计 49 个一般排放口监测频次为 1 次/两年; 窑头、窑尾两个主要排放口采取在线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的方式, 在线监测数据在宁波市环境保护局网站即时公布。

科环公司生产过程中一般不直接产生废水, 仅各类磨机、空压机等高温、高速运转设备需要解决间接冷却水, 作为热交换, 不直接与水泥原料接触, 水质不会受到污染, 可重复循环使用基本不外排, 无直接排放口。生活污水经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接入城市污水处理厂(余姚市小曹娥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间接排放口监测方式为委托监测, 监测频次 1 次/半年。

(2) 蒙自公司对各个生产设施和产生的排污节点建设了防治污染设施, 安装了高效布袋除尘器, 并对运行情况进行监测, 其中球磨机、矿渣立磨、破碎机、包装机、煤磨等设备合计 9 个一般排放口监测频次为 1 次/半年; 其他辅助设施合计 45 个一般排放口监测频次为 1 次/两年; 窑头、窑尾两个主要排放口采取在线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的方式, 在线监测数据在云南省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网站即时公布。

蒙自公司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外排, 仅作为各类主机设备需要冷却水, 100%循环利用, 不直接与水泥原料接触, 水质不会受到污染。生活污水经厂区一、二级污水处理站处理后作为厂区绿化用水, 无外排。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科环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国家突发环境事应急预案》制订了《科环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内容包括组织体系、预防和预警、应急响应、应急保障、后期处置等, 确保科环公司环境污染(事故)突发时, 能够快速反应, 有序行动, 高效处置, 降低危害, 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

蒙自公司也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并在蒙自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登记号: 532500-2017-005-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科环公司及下属蒙自公司严格按照排污许可制度及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的相关规定和执行自行监测方案, 科环公司的《2018 年自行监测方案》已按《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要求, 在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公开系统上公布。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48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12,148,455	76.95	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市银河综合服务管理中心		20,103,747	1.39	0	无	0	其他
王慧明		6,056,500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跃旦		5,821,169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21,000	0.33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567,000	0.32	0	无	0	国家
张志汉		2,645,0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董彩玲		2,600,0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剑勇		2,255,156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汪义章		2,133,9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12,148,455	人民币普通股	1,112,148,455				
宁波市银河综合服务管理中心	20,103,747	人民币普通股	20,103,747				
王慧明	6,056,5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6,500				
王跃旦	5,821,169	人民币普通股	5,821,169				
杭州市财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1,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5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67,000				
张志汉	2,6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5,000				

董彩玲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李剑勇	2,255,156	人民币普通股	2,255,156
汪义章	2,13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3,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余姚制药厂	249,600		249,600	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2	上海博元汽车维修设备有限公司	48,000		48,000	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3	余姚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30		730	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4	余姚塑料工业科技研究所	77		77	偿还大股东股改代垫股份后,并经大股东同意,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述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葛超美先生因退休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职申请，监事会同意其申请，并对其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经公司股东宁波市银河综合服务管理中心推荐，九届七次监事会审议，张波先生为九届监事会监事人选，提交下次股东大会审议。详见 2018 年 8 月 24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等指定媒体本公司临 2018-39、临 2018-40 号公告。

副总裁韩立平先生因年龄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副总裁职务的申请，董事会同意其申请，辞职后，其在仍在公司任职。详见 2018 年 8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等指定媒体本公司临 2018-44 号公告。

经公司总裁马林霞女士提名，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怡女士为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详见 2018 年 8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等指定媒体本公司临 2018-42 号公告。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富达债	135748.SH	2016-08-18	2021-08-18	750,000,000	3.85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刊登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8 年付息公告》，债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17 日，付息日为 2018 年 8 月 18 日。第二年利息费用 28,875,000.00 元，该次付息工作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实施完毕。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人	马惠英、周舟
	联系电话	010-5831511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外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务明细如下：

借款机构	到期日	偿还金额
交通银行	2016-12-20	25,000.00
中融信托	2017-12-21	30,000.00
合计	-	55,000.00

除偿还上述到期债务外，发行人其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发行人在中国工商银行余姚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和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并由监管银行监督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使用。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发行人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兑付，本期债券由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债券本金的 100%，该部分本金对应的利息，以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相关公司债券发行管理办法拟订《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之附件持有人会议规则》，根据上述会议规则，截至目前尚未出现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的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附件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未出现变更和补充的情况。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每季度初向公司发送上一季度受托管理确认函，由公司对确认函内事项进行逐项确认后签字盖章后寄回受托管理确认函回函。另外，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与公司及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保持沟通，了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6 月 30 日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按规定将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由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上交所公告。

2017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9 月出具《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公司当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一案的重大诉讼进展情况事项进行公告。2018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及《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预亏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的补充公告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券受托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涉及重大诉讼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除上述外，本期债券发行以来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44	1.50	-4.15	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速动比率	0.42	0.41	3.57	水泥销售铺底，应收账款大幅增加
资产负债率 (%)	80.87	82.58	-1.71	房产预售收入增加归

				还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 障倍数	3.06	1.54	97.90	本期较上年同期利润 总额大幅增加以及本 期借款减少导致财务 费用下降所致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获得的公司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为 80.74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 51.25 亿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海宁房”)收到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鄞州法院”)(2016)浙 0212 行初 35 号《行政判决书》。宁海宁房因与宁海县国土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纠纷一案,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向鄞州法院提交行政起诉状,同日收到鄞州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鄞州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审理了案件。本案鄞州法院已经审理终结。经审理,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条第一款、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8,937,277.00 元,由原告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负担。

2018 年 3 月 2 日,宁海宁房收到宁波中院(2017)浙 02 终审 434 号《行政裁定书》,宁波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裁定如下:一、撤销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2016)浙 0212 行初 35 号行政判决;二、驳回上诉人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的起诉。

2018 年 1 月 19 日,鄞州城投收到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并发布《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目前该诉讼处尚受理阶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9,437,700.69	2,456,069,020.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138,386.27	327,478,819.71
应收账款		309,121,683.38	82,059,443.36
预付款项		48,867,462.57	27,863,279.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792,369.17	41,955,779.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85,658,660.70	8,435,767,307.91
持有待售资产			168,162.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8,786,975.19	198,932,131.24
流动资产合计		11,431,803,237.97	11,570,293,943.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185,000.00	32,18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1,137,103.10	498,903,060.62
投资性房地产		1,408,188,023.28	1,438,015,708.49
固定资产		600,458,391.26	595,886,648.02
在建工程		11,621,198.01	14,285,341.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10,528.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375,493.19	73,736,461.85
开发支出			
商誉		1,260,954.11	1,260,954.11
长期待摊费用		25,393,481.99	28,629,36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349,628.39	23,628,706.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541,501.85	52,099,237.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9,521,304.04	2,758,630,482.79
资产总计		14,191,324,542.01	14,328,924,42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5,000,000.00	1,10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2,976,903.87	483,123,379.20
预收款项		2,682,089,263.71	2,372,868,653.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678,204.59	24,537,151.11
应交税费		197,618,900.64	330,010,979.05
应付利息		33,923,878.83	18,116,868.94
应付股利		1,199,713.69	1,199,713.69
其他应付款		2,906,252,073.63	2,962,682,579.8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8,138,484.24	397,138,484.2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33,877,423.20	7,696,677,81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1,482,420.47	3,384,551,662.59
应付债券		745,877,381.66	745,269,913.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252,353.92	5,981,740.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34,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0,000.00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4,65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43,120,813.67	4,136,603,315.93
负债合计		11,476,998,236.87	11,833,281,125.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45,241,071.00	1,445,241,0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0,151,008.29	260,151,008.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1,587,622.85	211,587,622.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48,012.79	-203,141,29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4,927,714.93	1,713,838,403.93
少数股东权益		779,398,590.21	781,804,896.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4,326,305.14	2,495,643,299.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91,324,542.01	14,328,924,425.95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2,441,172.52	1,017,360,12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6,385,630.43	2,160,189,775.07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10,377.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998,837,180.31	3,177,549,903.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00.00	1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92,360,030.50	1,992,360,030.50
投资性房地产		24,636,825.96	25,173,891.75
固定资产		179,704.56	196,117.6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906,000.04	19,509,00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4,222,561.06	2,037,379,039.92
资产总计		5,033,059,741.37	5,214,928,943.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67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7,054.66	
应付职工薪酬			1,500,000.00
应交税费		954,854.67	1,364,420.63
应付利息		30,294,126.55	16,490,339.10
应付股利		134,283.12	134,283.12
其他应付款		475,479,007.95	453,639,34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94,138,484.24	196,138,484.2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1,007,811.19	1,341,266,867.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32,982,420.47	3,029,051,662.59
应付债券		745,877,381.66	745,269,913.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8,859,802.13	3,774,321,575.67
负债合计		4,779,867,613.32	5,115,588,442.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45,241,071.00	1,445,241,0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2,872,915.23	632,872,915.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085,323.49	190,085,323.49
未分配利润		-2,015,007,181.67	-2,168,858,808.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3,192,128.05	99,340,50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33,059,741.37	5,214,928,943.61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18,418,770.71	1,515,758,558.21
其中：营业收入		2,418,418,770.71	1,515,758,558.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58,325,791.23	1,355,312,608.02
其中：营业成本		1,718,717,448.35	1,050,340,611.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7,516,151.46	64,827,720.99
销售费用		82,297,138.12	68,211,623.22
管理费用		50,783,402.96	53,304,252.32
财务费用		96,844,601.00	117,152,087.77
资产减值损失		2,167,049.34	1,476,312.3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91,408.90	-3,351,729.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34,042.48	-5,463,514.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48,797.31	-112,918.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7,921,439.42	28,004,770.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3,954,625.11	184,986,073.00

加：营业外收入		3,008,576.93	3,574,252.10
减：营业外支出		548,072.14	538,36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415,129.90	188,021,955.86
减：所得税费用		107,947,124.73	76,017,925.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468,005.17	112,004,030.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468,005.17	112,004,030.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089,311.00	77,566,541.95
2. 少数股东损益		77,378,694.17	34,437,488.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8,468,005.17	112,004,030.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089,311.00	77,566,541.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378,694.17	34,437,488.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0	0.05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30	0.05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2,577.26	869,690.48
减: 营业成本		537,065.79	488,918.50
税金及附加		39,063.91	377,291.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73,010.62	4,091,564.45
财务费用		-19,948,085.20	-16,230,553.88
资产减值损失		64,799,958.14	104,096,260.7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921,015.58	174,294,353.1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3.34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832,579.58	82,337,708.85
加: 营业外收入		19,047.62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851,627.20	82,337,708.85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851,627.20	82,337,708.85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851,627.20	82,337,708.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851,627.20	82,337,708.8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0,813,778.75	2,881,466,387.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562,826.58	28,832,914.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709,526.30	219,793,89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0,086,131.63	3,130,093,19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8,716,645.51	1,315,200,984.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821,035.43	105,827,689.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465,154.04	510,845,838.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555,494.54	104,280,94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6,558,329.52	2,036,155,46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527,802.11	1,093,937,736.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7,366.42	2,111,784.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98,288.00	734,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5,654.42	2,846,66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7,819.14	17,933,98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6,668,819.14	17,933,984.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313,164.72	-15,087,319.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4,500,000.00	1,2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9,82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500,000.00	1,442,009,82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8,569,242.12	1,998,735,908.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3,343,829.17	167,794,225.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8,772,520.00	32,33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24,015.37	988,303,830.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8,737,086.66	3,154,833,96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237,086.66	-1,712,824,141.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022,449.27	-633,973,72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2,106,880.90	2,244,454,21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3,084,431.63	1,610,480,494.15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0,975.16	34,437,94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0,975.16	34,437,945.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2,997.80	4,007,17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3,806.88	2,304,994.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4,252.10	2,371,30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1,056.78	8,683,47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0,081.62	25,754,470.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921,015.58	174,294,353.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21,015.58	174,295,05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6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011,000.00	9,56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089,984.42	174,285,49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1,04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967,972.25	1,777,540,573.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1,967,972.25	2,819,540,573.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0,069,242.12	1,689,235,908.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568,654.55	112,606,526.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248,965.64	1,388,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7,886,862.31	3,190,592,435.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081,109.94	-371,051,861.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918,956.10	-171,011,898.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7,360,128.62	872,843,46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441,172.52	701,831,565.27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51,008.29				211,587,622.85		-203,141,298.21	781,804,896.04	2,495,643,29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260,151,008.29				211,587,622.85		-203,141,298.21	781,804,896.04	2,495,643,29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1,089,311.00	-2,406,305.83	218,683,00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089,311.00	77,378,694.17	298,468,005.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9,785,000.00	-79,78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785,000.00	-79,785,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51,008.29				211,587,622.85		17,948,012.79	779,398,590.21	2,714,326,305.14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51,008.29				211,587,622.85		669,023,540.25	847,378,807.51	3,433,382,04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260,151,008.29				211,587,622.85		669,023,540.25	847,378,807.51	3,433,382,04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566,541.95	-12,947,511.09	64,619,030.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566,541.95	34,437,488.91	112,004,030.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7,385,000.00	-47,38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385,000.00	-47,385,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260,151,008.29				211,587,622.85		746,590,082.20	834,431,296.42	3,498,001,080.76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190,085,323.49	-2,168,858,808.87	99,340,50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190,085,323.49	-2,168,858,808.87	99,340,50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851,627.20	153,851,62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851,627.20	153,851,627.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190,085,323.49	-2,015,007,181.67	253,192,128.0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190,085,323.49	-1,358,052,842.21	910,146,467.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190,085,323.49	-1,358,052,842.21	910,146,46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337,708.85	82,337,708.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337,708.85	82,337,708.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241,071.00				632,872,915.23				190,085,323.49	-1,275,715,133.36	992,484,176.36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甘樟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余姚市阳明西路 355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45,241,071.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45351P
 法定代表人：庄立峰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期限：长期

(二) 公司历史沿革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1992 年 9 月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2）18 号文批准同意，由原浙江吸尘器厂的三方投资者（浙江二轻企业集团、余姚市二轻工业总公司、余姚塑料总厂）联合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信托投资公司、余姚市塑料工业科技研究所、中国农业银行宁波信托投资公司共同组建。1996 年 7 月 16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 1,340 万股流通股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上市。

根据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9 年 3 月 31 日以证监许可[2009]267 号文《关于核准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采用与控股股东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城投”）资产置换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宁波城投拥有的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100%股权、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50 万元）74.87%股权、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原名宁波慈通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100%股权，同时置出公司拥有的宁波市自来水净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90%股权和宁波枫林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25%股权。资产置换差额 7,584,241,589.58 元（根据各项股权评估价值作价），由公司向宁波城投非公开发行股份支付，发行数量为 1,000,559,576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45,241,071.00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09）第 1121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股本总数为 1,445,241,07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98,407 股，占股份总数的 0.02%；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444,942,664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98%。

(三)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房地产行业。

(四)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实业投资；代建房屋开发经营，房屋租赁；商业广场建设开发、经营，物业服务；房屋中介服务；停车场服务；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建材的批发、零售；照相彩扩；礼服出租；服装加工、干洗；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电脑验光、配镜（不含角膜接触镜）；家电维修；儿童室内游戏娱乐服务（不含惊险娱乐项目）；国内劳务派遣；涉及、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新型建材的研究、开发及技术咨询服务；水泥、水泥制品、砼结构构件、轻质建筑材料、水泥熟料的制造及销售；水泥筒租赁；固体废物资源化处置利用。

(五) 主要产品、劳务

商品房的建造和销售，商业广场的经营管理和租赁，水泥的生产和销售。

(六)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能自本财务报告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的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有收入的确认(附注五、(2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2))、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5)、(16)、(21))、借款费用资本化(附注五、(18))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从事房地产开发行业的,正常营业周期超过 12 个月。

其他子公司主要从事水泥制造行业、商业地产经营管理、租赁行业、物业服务行业,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本公司的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对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则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7)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根据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确定：应收控股股东宁波城投的工程代建款及其合并范围内企业的往来款项余额，应收银行卡、消费卡、网络支付媒介等待结算款，代付的物业维修基金等。
组合 2	应收款项各项组合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组合 1	0.00	0.00
组合 2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特定性质及特定对象款项和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和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对于开发产品，按照周边楼盘（可比较）的市场售价，结合企业已售产品的售价及开发产品的层次、朝向、房型等因素，确定预计的售价扣除相关费用及税费后确定可变现净值，对其计提跌价准备。对开发成本，按照拟开发完工的产品的预计售价扣除至完工可交付状态时尚需发生的成本、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对其计提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6、本公司下属房地产企业的存货核算方法如下：

（1）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尚未投入开发前，按土地地块计入开发成本单独核算；在土地投入商品房开发时，按商品房开发时实际使用部分的土地使用权的价值转入相关商品房的开发成本。

（2）开发建造成本的核算方法：房屋建筑物的开发建造均由其他工程建造公司承包，开发期内按房屋建筑物的实际开发建造完工程度及合同规定情况支付工程建造款，并计入开发成本。

（3）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交付）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4）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5）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用于开发产品在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时，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6）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借入资金所发生的利息及有关费用的核算方法：为开发房地产而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之前，计入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完工之后而发生的利息等借款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15-40	3-5	2.38—6.47
土地使用权	29-40	3	2.43—3.34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同固定资产。

（1）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6-40	4.00	2.40-16.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4.00	4.80-3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00	9.60-32.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00	9.60-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3	4.00	7.38-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
矿山开采权	5-50	矿山开采权证、租赁协议
软件费	5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如下：

类 别	摊销年限（年）
银团安排费及托管费	15
装修费	4-10
山地征用费	10
绿化费	10

24.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补充养老保险）缴费制度。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房产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 (1) 公司开发的房产项目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
- (2) 已通知买方接收房屋，并且将结算账单提交买方，并得到买方确认；
- (3) 与实测面积相对应的房款已经确定，售房发票已开出，公司已收到价款或者取得客户限期内支付房款的承诺；
- (4) 商品房屋的成本已经发生，并且可以可靠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时间的判断标准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
- (2) 租金收入：按照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租赁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按承租期间确认租金收入的实现。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依据和方法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1)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其他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6%、10%（11%）、16%（17%）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
消费税	应税收入	5%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产取得的土地增值额	[注]

[注]：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和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房地产企业按照当地税务机关规定，暂按预售收入额的 1%-3%预缴土地增值税，待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达到规定清算条件后，按 30%-60%的四级超率累进税率进行土地增值税汇算清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除下述公司外的子公司	25%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5%
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
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按财税[2015]78 号文，其复合硅酸盐水泥及污泥处置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优惠政策。

2、孙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按财税[2015]78 号文，其 PC32.5 复合硅酸盐水泥享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优惠政策。

3、孙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税[2006]165 号文的相关规定，并经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地方税务局认定，公司为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企业所得税率减按 15%缴纳。

4、孙公司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8]77 号文《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5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免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应分别核算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的销售额，和销售服务、无形资产的销售额。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月销售额不超过 3 万元（按季纳税 9 万元），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月销售额不超过 3 万元（按季纳税

9 万元)的,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分别享受小微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12 号文《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9 万元)的纳税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纳税义务人。

7、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财综[2016]43 号文《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的通知》,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费款所属期)起,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5,427.08	235,619.77
银行存款	1,632,868,986.44	2,441,871,243.02
其他货币资金	6,353,287.17	13,962,157.36
合计	1,639,437,700.69	2,456,069,020.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4,353,269.06	11,962,139.25
住房按揭贷款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存出投资款	18.11	18.11
合计	6,353,287.17	13,962,157.36

(2) 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4,353,269.06	11,962,139.25
住房按揭贷款保证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6,353,269.06	13,962,139.25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4,138,386.27	327,478,819.7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64,138,386.27	327,478,819.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8,510,069.5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18,510,069.5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2,091,542.95	100.00	2,969,859.57	0.95	309,121,683.38	82,790,179.58	100.00	730,736.22	0.88	82,059,443.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合计	312,091,542.95	/	2,969,859.57	/	309,121,683.38	82,790,179.58	/	730,736.22	/	82,059,443.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5,105,586.37	0.00	0.00%
组合 2	296,985,956.58	2,969,859.57	1.00%
合计	312,091,542.95	2,969,859.57	0.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39,123.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非关联	27,930,135.38	1 年以内	8.95
客户 2	非关联	26,800,394.48	1 年以内	8.59
客户 3	非关联	22,253,711.81	1 年以内	7.13
客户 4	非关联	14,439,274.72	1 年以内	4.63
客户 5	非关联	12,391,666.76	1 年以内	3.97
合计		103,815,183.15		33.2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170,113.88	98.57	27,178,260.53	55.62
1至2年	153,453.21	0.31	130,039.75	0.27
2至3年			494,263.97	1.01
3年以上	543,895.48	1.11	60,715.01	0.12
合计	48,867,462.57	100.00	27,863,279.2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 1	非关联	9,789,868.04	1年以内	20.03
供应商 2	非关联	4,198,868.44	1年以内	8.59
供应商 3	非关联	3,187,500.00	1年以内	6.52
供应商 4	非关联	2,514,566.80	1年以内	5.15
供应商 5	非关联	2,385,268.62	1年以内	4.88
合计		22,076,071.90		45.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4,293.00	2.91	1,384,293.00	10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906,651.14	96.33	114,281.97	0.25	45,792,369.17	42,142,135.38	96.02	186,355.98	0.44	41,955,779.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3,148.08	0.76	363,148.08	100.00	0.00	1,747,441.08	3.98	1,747,441.08	100.00	0.00
合计	47,654,092.22	/	1,861,723.05	/	45,792,369.17	43,889,576.46	/	1,933,797.06	/	41,955,779.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34,478,454.58	0.00	0.00
组合 2	11,428,196.56	114,281.97	1.00
合计	45,906,651.14	114,281.97	0.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2,074.0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市物业和住房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物业维修资金	21,873,528.40	1-5年	45.90	
临海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维修资金专户	物业维修资金	4,289,207.00	1-5年	9.00	
宁波市海曙区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物业保修金	3,176,966.00	1-2年	6.67	
宁波市海曙经济适用房建设管理办公室基建	专项维修资金	2,225,795.78	1-2年	4.67	
石屏县方盛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1,384,293.00	1-2年	2.90	1,384,293.00
合计	/	32,949,790.18	/	69.14	1,384,293.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852,633.35		70,852,633.35	61,263,251.69		61,263,251.69
在产品	42,548,887.02		42,548,887.02	30,298,792.12		30,298,792.12
库存商品	2,794,389.13		2,794,389.13	2,839,628.13		2,839,628.13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00		0.00			0.00
开发成本	7,895,050,978.09	1,851,134,963.74	6,043,916,014.35	8,213,664,033.28	1,851,134,963.74	6,362,529,069.54
开发产品	1,978,703,136.40	53,156,399.55	1,925,546,736.85	2,045,672,564.28	66,835,997.85	1,978,836,566.43
合计	9,989,950,023.99	1,904,291,363.29	8,085,658,660.70	10,353,738,269.50	1,917,970,961.59	8,435,767,307.91

开发成本明细: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莲桥街二标		687,155,810.32
桃源北路东、庆安路北 01 地块项目	1,310,121,082.77	1,310,121,082.77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项目	5,297,755,316.72	5,096,376,193.99
鄞奉片区 1-8#地块	651,553,109.72	622,177,009.22
余姚市翰林园项目地块	635,621,468.88	497,833,936.98
合计	7,895,050,978.09	8,213,664,033.28

开发产品明细: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龙湾银都	2005 年 7 月	1,145,201.00			1,145,201.00
青林湾一期 A 区	2006 年 6 月	143,071.02			143,071.02
青林湾一期 B 区	2007 年 12 月	58,688,512.90		29,408,869.19	29,279,643.71
维拉小镇一期	2011 年 10 月	46,564,227.28			46,564,227.28
临海山水一品 A 区	2011 年 11 月	7,557,836.23			7,557,836.23
东部新城 B-9 商务楼	2012 年 3 月	13,882,126.90			13,882,126.90
青林湾二期 (4-5 期)	2012 年 7 月	9,159,716.66		2,223,469.67	6,936,246.99
临海山水一品 B 区	2013 年 1 月	94,022,559.06		56,543,624.60	37,478,934.46
余姚东城名苑	2013 年 12 月	347,428,676.03	1,052,440.00	73,104,278.37	275,376,837.66
气象路拆迁安置房	2013 年 12 月	6,042,108.10		6,042,108.10	0.00
青林湾二期 (6-7 期)	2014 年 3 月	7,019,271.82		5,838,305.38	1,180,966.44
维拉小镇二期	2014 年 8 月	389,619,375.95		84,383,924.42	305,235,451.53
莲桥第	2015 年 10 月	676,440,004.90			676,440,004.90
青林湾二期 (8 期)	2015 年 12 月	39,452,400.62		20,350,763.65	19,101,636.97
临海山水一品 C 区	2016 年 6 月	13,832,655.97	2,505,530.33	14,220,708.83	2,117,477.47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	2016 年 9 月	108,670,448.73		34,843,243.99	73,827,204.74
维拉小镇三期	2017 年 11 月	226,004,371.11		120,096,592.61	105,907,778.50
莲桥府	2018 年 4 月		794,425,121.84	417,896,631.24	376,528,490.60
合计		2,045,672,564.28	797,983,092.17	864,952,520.05	1,978,703,136.4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1,851,134,963.74					1,851,134,963.74
开发产品	66,835,997.85			13,679,598.30		53,156,399.55
合计	1,917,970,961.59	0.00	0.00	13,679,598.30	0.00	1,904,291,363.29

开发成本及开发产品跌价准备明细: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开发成本:	1,851,134,963.74	0.00	0.00	0.00	0.00	1,851,134,963.74
桃源北路东、庆安路北 01 地块项目	520,932,082.77					520,932,082.77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项目	1,330,202,880.97					1,330,202,880.97

开发产品:	66,835,997.85	0.00	0.00	13,679,598.30	0.00	53,156,399.55
余姚东域名苑	27,789,666.74			3,221,734.82		24,567,931.92
维拉小镇三期	39,046,331.11			10,457,863.48		28,588,467.63
合计	1,917,970,961.59	0.00	0.00	13,679,598.30	0.00	1,904,291,363.2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转入	其他减少	
			开发产品		
莲桥街二标	37,768,887.61		37,768,887.61		0.00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项目	1,822,790,680.51	69,503,402.63			1,892,294,083.14
鄞奉片区 1-8 #地块	27,837,864.89	16,297,592.76			44,135,457.65
合计	1,888,397,433.01	85,800,995.39	37,768,887.61	0.00	1,936,429,540.79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四、1(2)。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1,025,404.27	1,582,885.99
预缴税费	137,761,570.92	197,349,245.2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0	
合计	1,138,786,975.19	198,932,131.24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2,185,000.00		32,185,000.00	32,185,000.00		32,185,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2,185,000.00		32,185,000.00	32,185,000.00		32,185,000.00
合计	32,185,000.00		32,185,000.00	32,185,000.00		32,185,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 有限公司	32,045,000.00			32,045,000.00					0.65	2,957,366.42
太原五一百货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0.27	
合计	32,185,000.00			32,185,000.00					/	2,957,366.42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余姚市杭州湾大桥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982,753,060.62			2,234,042.48						984,987,103.10	485,100,000.00
小计	984,003,060.62			2,234,042.48						986,237,103.10	485,100,000.00
合计	984,003,060.62			2,234,042.48						986,237,103.10	485,100,000.00

其他说明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	初始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余额	期初	减值准备
	方法					余额	期末余额
余姚市杭州湾大桥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50,000.00	25	25	1,250,000.00	1,250,000.00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29,000,000.00	49	49	984,987,103.10	982,753,060.62	485,100,000.00
合计		1,030,250,000.00			986,237,103.10	984,003,060.62	485,100,000.00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	合计

			程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22,412,111.80	1,172,808,272.81		2,295,220,384.61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859,550.00		1,859,550.0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无形资产转入		1,859,550.00		1,859,55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22,412,111.80	1,174,667,822.81	0.00	2,297,079,934.6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9,441,815.85	457,762,860.27		857,204,676.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74,391.77	15,012,843.44		31,687,235.21
(1) 计提或摊销	16,674,391.77	15,012,843.44		31,687,235.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16,116,207.62	472,775,703.71	0.00	888,891,911.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6,295,904.18	701,892,119.10	0.00	1,408,188,023.28
2. 期初账面价值	722,970,295.95	715,045,412.54	0.00	1,438,015,708.4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被抵押用于银行借款的投资性房地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2,119,968,508.35	828,696,641.31	1,291,271,867.04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90,542,429.00	712,555,506.71	31,988,512.07	68,700,800.04	7,353,332.52	1,511,140,58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444,054.37	6,776,825.24	910,479.91	1,493,980.84	341,076.18	40,966,416.54
(1) 购置	909,890.09	1,031,193.64	910,479.91	270,728.95	341,076.18	3,463,368.77
(2) 在建工程转入	30,534,164.28	5,745,631.60		1,223,251.89		37,503,047.7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713,946.74	801,200.00	46,648.65	54,900.00	1,616,695.39
(1) 处置或报废	0.00	713,946.74	801,200.00	46,648.65	54,900.00	1,616,695.39
4. 期末余额	721,986,483.37	718,618,385.21	32,097,791.98	70,148,132.23	7,639,508.70	1,550,490,301.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7,439,099.97	535,400,801.59	27,480,809.70	59,200,398.47	5,732,822.59	915,253,932.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20,537.85	17,990,302.06	565,259.60	1,220,779.58	220,740.35	36,317,619.44
(1) 计提	16,320,537.85	17,990,302.06	565,259.60	1,220,779.58	220,740.35	36,317,619.4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664,742.36	777,164.00	44,482.17	53,253.00	1,539,641.53
(1) 处置或报废	0.00	664,742.36	777,164.00	44,482.17	53,253.00	1,539,641.53
4. 期末余额	303,759,637.82	552,726,361.29	27,268,905.30	60,376,695.88	5,900,309.94	950,031,910.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8,226,845.55	165,892,023.92	4,828,886.68	9,771,436.35	1,739,198.76	600,458,391.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03,103,329.03	177,154,705.12	4,507,702.37	9,500,401.57	1,620,509.93	595,886,648.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9,789,066.55	7,185,848.29		2,603,218.26	碧色寨
机器设备	9,177,522.81	8,745,474.39		432,048.42	碧色寨
合计	18,966,589.36	15,931,322.68		3,035,266.68	

注：根据蒙自市政府 2016 年 5 月 16 日会议纪要，拟收回孙公司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碧色寨厂区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厂区已于 2016 年 8 月开始停止生产，截止本报告日协议尚未签订。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49,965.80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陈家寨）	10,043,759.63	已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相关房产权证正在申办过程中

房屋及建筑物（屏边）	1,945,406.50	已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相关房产权证正在申办过程中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蒙自水泥燃煤及熟料联合领储库工程	7,630,834.06		7,630,834.06	6,377,117.06		6,377,117.06
蒙自水泥烧成系统技改项目				7,584,337.41		7,584,337.41
蒙自水泥褐煤转运输及堆棚项目	506,647.97		506,647.97			
河口包装车系统粉尘治理技改项目	96,000.00		96,000.00			
其他工程	3,387,715.98		3,387,715.98	323,887.50		323,887.50
合计	11,621,198.01		11,621,198.01	14,285,341.97		14,285,341.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蒙自水泥燃煤及熟料联合领储库工程	9,880,000	6,377,117.06	1,253,717.00			7,630,834.06	77.24%	进行中				自筹
蒙自水泥烧成系统技改项目	9,269,200	7,584,337.41	1,700,261.80	9,284,599.21			100.17%	已完工				自筹
蒙自水泥褐煤转运输及堆棚项目	2,500,000		506,647.97			506,647.97	20.27%	进行中				自筹
河口包装车系统粉尘治理技改项目	500,000		96,000.00			96,000.00	19.20%	进行中				自筹
其他工程		323,887.50	3,063,828.48			3,387,715.98		进行中				自筹
合计	22,149,200	14,285,341.97	6,620,455.25	9,284,599.21		11,621,198.0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子设备报废	151.50	
其他（房屋建筑物评估费）	10,377.36	
合计	10,528.86	0.00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矿山开采权	软件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178,454.55	6,986,164.50	2,384,813.83	88,549,43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000.00			450,000.0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拆迁征地补偿	450,000.00			45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9,550.00			1,859,550.00
(1) 处置				
(2) 转投资性房地	1,859,550.00			1,859,550.00
产				

4. 期末余额	77,768,904.55	6,986,164.50	2,384,813.83	87,139,882.8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902,623.72	1,620,990.93	2,289,356.38	14,812,97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830,166.50	136,259.66	53,176.00	1,019,602.16
(1) 计提	830,166.50	136,259.66	53,176.00	1,019,60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68,183.50			68,183.50
(1) 处置				
(2) 转投资性房地 产	68,183.50			68,183.50
4. 期末余额	11,664,606.72	1,757,250.59	2,342,532.38	15,764,389.6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104,297.83	5,228,913.91	42,281.45	71,375,493.19
2. 期初账面价值	68,275,830.83	5,365,173.57	95,457.45	73,736,461.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260,954.11					1,260,954.11
合计	1,260,954.11					1,260,954.1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7月收购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收购成本为26,567,464.80元，股权购买日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25,306,510.69元，形成商誉1,260,954.11元。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银团安排费及托管费	19,448,999.88		2,583,000.00		16,865,999.88
装修费	9,119,959.03	1,272,879.94	1,904,331.55		8,488,507.42
山地征用费	34,986.60		19,083.60		15,903.00
其他	25,417.99		2,346.30		23,071.69
合计	28,629,363.50	1,272,879.94	4,508,761.45		25,393,481.9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967,164.97	732,850.31	730,736.22	175,054.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750,000.00	187,500.00	800,000.00	200,000.00
预提土地增值税及其他费用	85,717,112.32	21,429,278.08	93,014,606.39	23,253,651.60
合计	89,434,277.29	22,349,628.39	94,545,342.61	23,628,706.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项目	1,698,630.47	424,657.62		
合计	1,698,630.47	424,657.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24,344,708.46	2,753,367,147.81
可抵扣亏损	2,400,186,750.36	2,250,647,316.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3,220,369.60	363,063,612.81
合计	5,297,751,828.42	5,367,078,077.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年	207,272,916.03	220,468,775.55	
2019年	77,350,157.91	77,820,084.91	
2020年	259,728,196.12	260,100,799.52	
2021年	1,399,023,840.66	1,405,852,910.98	
2022年	353,138,444.74	286,404,745.47	
2023年	103,673,194.90		
合计	2,400,186,750.36	2,250,647,316.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	85,541,501.85	52,099,237.66
合计	85,541,501.85	52,099,237.66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65,000,000.00	907,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765,000,000.00	1,107,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借款保证情况详见附注十四、2（1）。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46,112,081.77	365,038,447.89
1年以上	76,864,822.10	118,084,931.31
合计	422,976,903.87	483,123,379.2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估工程款	65,579,093.48	尚未结算
合计	65,579,093.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47,893,627.47	1,570,002,766.93
1 年以上	934,195,636.24	802,865,887.06
合计	2,682,089,263.71	2,372,868,653.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预收款项中预收售房款余额为 2,601,095,005.73 元，明细如下：

①预收售房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67,591,447.30	64.11	1,473,262,248.84	64.74
1 至 2 年	910,855,919.87	35.02	656,046,507.84	28.83
2 至 3 年	3,769,982.00	0.14	114,668,251.00	5.04
3 年以上	18,877,656.56	0.73	31,666,395.00	1.39
合计	2,601,095,005.73	100.00	2,275,643,402.68	100.00

②预收售房款按项目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青林湾一期 B 区	2,121,865.30	1,200,000.00	已完工
青林湾二期 (4-5 期)		1,992,976.00	已完工
青林湾二期 (6-7 期)	615,982.00	9,251,913.38	已完工
青林湾二期 (8 期)	5,437,180.73	29,480,255.16	已完工
莲桥街一标 (莲桥第)	13,631,941.00	229,960.00	已完工
莲桥街二标	42,052,140.00	550,010,773.00	已完工

维拉小镇二期	64,968,054.00	63,525,206.00	已完工
维拉小镇三期	26,918,745.00	49,736,990.00	已完工
气象路地块拆迁安置房		762,631.44	已完工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2#)	532,724,263.70	479,877,328.70	2019年3月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3#)	5,735,193.00	8,351,745.00	已完工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4~15#)	1,175,206,725.00	838,784,460.00	2018年11月
临海山水一品B区	18,473,000.00	55,235,200.00	已完工
临海山水一品C区	289,802.00	10,268,828.00	已完工
余姚东城名苑	45,504,908.00	19,230,706.00	已完工
余姚翰林园	667,415,206.00	157,704,430.00	2019年8月
合计	2,601,095,005.73	2,275,643,402.68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537,151.11	115,501,469.85	123,360,416.37	16,678,204.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55,257.91	8,155,257.91	
三、辞退福利		700,992.40	700,992.4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537,151.11	124,357,720.16	132,216,666.68	16,678,204.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87,782.93	93,150,856.32	101,490,805.08	16,147,834.17
二、职工福利费		7,141,110.74	7,141,110.74	
三、社会保险费		8,138,218.60	8,138,218.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56,408.88	4,956,408.88	
工伤保险费		381,338.37	381,338.37	
生育保险费		178,079.95	178,079.95	
其他		2,622,391.40	2,622,391.40	
四、住房公积金		5,547,595.29	5,547,595.2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368.18	1,523,688.90	1,042,686.66	530,370.4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职工奖福基金				
合计	24,537,151.11	115,501,469.85	123,360,416.37	16,678,204.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7,853,490.71	7,853,490.71	
2、失业保险费		301,767.20	301,767.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155,257.91	8,155,257.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437,304.85	37,732,928.68
消费税	2,957.03	2,843.72
企业所得税	81,763,318.30	71,717,206.22
个人所得税	182,962.61	895,256.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79,866.01	4,146,699.7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279,580.27	2,799,576.53
房产税	24,332,069.84	23,752,455.91
印花税	227,765.38	271,504.32
土地增值税	58,605,532.28	185,250,238.58
土地使用税	3,916,192.58	3,399,524.81
环保税	450,000.00	
其他	41,351.49	42,744.17
合计	197,618,900.64	330,010,979.05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445,758.69	5,739,369.84
企业债券利息	25,077,739.91	10,758,904.1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00,380.23	1,618,594.98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3,923,878.83	18,116,868.9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4,283.12	134,283.12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065,430.57	1,065,430.57
合计	1,199,713.69	1,199,713.6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67,800,391.11	2,801,081,184.93
1 年以上	238,451,682.52	161,601,394.90
合计	2,906,252,073.63	2,962,682,579.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77,000,030.00	往来款
宁波建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3,978,949.65	质保期未滿
余姚市江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710,970.96	质保期未滿
浙江新中源建设有限公司	5,336,975.73	质保期未滿
银泰百货宁波海曙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期未滿
合计	107,026,926.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8,138,484.24	397,138,484.2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908,138,484.24	397,138,484.24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注]	807,138,484.24	303,138,484.24
保证借款	101,000,000.00	3,000,000.00
信用借款	0.00	91,000,000.00
合计	908,138,484.24	397,138,484.24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和保证情况详见附注十四、1（2）、附注十四、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机构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期末余额
工商银行	2009.09.28	2018.09.28	4.4100%	1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09.09.28	2019.03.28	4.4100%	1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09.10.21	2018.10.21	4.4100%	6,666,666.67
工商银行	2009.10.21	2019.04.21	4.4100%	6,666,666.67
工商银行	2009.10.26	2018.10.26	4.4100%	3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09.10.26	2019.04.26	4.4100%	3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09.10.26	2018.10.26	4.4100%	3,181,818.18
工商银行	2009.10.26	2019.04.26	4.4100%	3,181,818.18
工商银行	2010.01.08	2018.07.08	4.4100%	15,686,274.51
工商银行	2010.01.08	2019.01.08	4.4100%	15,686,274.51
工商银行	2010.09.21	2018.09.21	4.4100%	31,034,482.76
工商银行	2010.09.21	2019.03.21	4.4100%	31,034,482.76
兴业信托	2016.03.04	2019.03.03	5.6000%	600,000,000.00
华夏银行	2016.10.12	2018.12.21	4.7500%	1,000,000.00
华夏银行	2016.10.12	2019.06.21	4.7500%	1,000,000.00
浙商银行	2017.04.13	2018.12.20	5.0000%	500,000.00
浙商银行	2017.04.13	2019.04.12	5.0000%	98,5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1.17	2018.12.31	5.2250%	1,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1.17	2019.06.30	5.2250%	1,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3.13	2018.12.20	5.2250%	3,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3.13	2019.06.20	5.2250%	3,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3.28	2018.12.20	5.2250%	2,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3.28	2019.06.20	5.2250%	2,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4.16	2018.12.20	5.2250%	1,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4.16	2019.06.20	5.2250%	1,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583,482,420.47	3,171,051,662.59
保证借款	74,000,000.00	173,500,000.00
信用借款	134,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791,482,420.47	3,384,551,662.5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期末余额中 200,000,000.00 元同时由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机构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	期末余额
工商银行	2009.09.28.	2024.09.03.	4.4100%	11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09.10.21.	2024.09.03.	4.4100%	73,333,333.27
工商银行	2009.10.26.	2024.09.03.	4.4100%	365,000,000.05
工商银行	2010.01.08.	2024.12.03.	4.4100%	188,235,294.07
工商银行	2010.09.21.	2024.12.03.	4.4100%	372,413,793.08
华夏银行	2016.10.12.	2019.10.12.	4.7500%	74,000,000.00
浙商银行	2016.12.23.	2019.12.22.	5.2250%	200,000,000.00
民生银行	2017.01.13.	2020.01.13.	4.9875%	150,000,000.00
民生银行	2017.02.10.	2020.02.10.	4.9875%	170,000,000.00
民生银行	2017.04.25.	2020.04.25.	4.9875%	10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17.09.08.	2032.09.08.	4.9000%	30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17.09.22.	2032.09.22.	4.9000%	8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17.09.30.	2032.09.30.	4.9000%	200,000,000.00
工商银行	2017.10.13.	2032.10.13.	4.9000%	40,000,000.00
富滇银行	2017.11.27.	2019.11.26.	7.1250%	22,000,000.00
富滇银行	2017.11.29.	2019.11.28.	7.1250%	18,000,000.00
工商银行	2017.12.06.	2032.12.06.	4.9000%	10,000,000.00
宁波银行	2018.01.17.	2020.09.28.	5.2250%	224,500,000.00
富滇银行	2018.04.17.	2020.04.16.	7.1250%	60,000,000.00
富滇银行	2018.04.17.	2020.04.16.	7.1250%	34,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抵押和保证情况详见附注十四、1(2)、附注十四、2(1)。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6 富达债	745,877,381.66	745,269,913.08
合计	745,877,381.66	745,269,913.0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富达债	100	2016.08.18	5年	750,000,000.00	745,269,913.08		14,318,835.79	607,468.58		745,877,381.66
合计	/	/	/	750,000,000.00	745,269,913.08		14,318,835.79	607,468.58		745,877,381.66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房改专项资金	5,189.85	5,233.65
理顺劳动关系提留	1,340,452.69	1,338,452.69
公共设施维修费	4,636,097.72	2,908,667.58
合计	5,981,740.26	4,252,353.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海绵城市专项基金		334,000.00		334,000.00	政府补助专款专用
合计		334,000.00		334,000.00	/

其他说明：

无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00,000.00		50,000.00	750,000.00	科环 2500T/D 水泥炉窑烟气脱硝工程补助
合计	800,000.00		50,000.00	75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环 2500T/D 水泥炉窑烟气脱硝工程	800,000.00		5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00,000.00		50,000.00		75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5,241,071.00						1,445,241,07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2,691,299.37			252,691,299.37
其他资本公积	7,459,708.92			7,459,708.92
合计	260,151,008.29			260,151,008.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587,622.85			211,587,622.8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11,587,622.85			211,587,622.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3,141,298.21	669,023,540.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3,141,298.21	669,023,540.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089,311.00	77,566,541.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48,012.79	746,590,082.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04,911,121.42	1,705,415,204.68	1,502,802,712.44	1,037,451,439.16
其他业务	13,507,649.29	13,302,243.67	12,955,845.77	12,889,172.25
合计	2,418,418,770.71	1,718,717,448.35	1,515,758,558.21	1,050,340,611.4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828,678,734.92	674,439,108.37	519,965,969.75	428,885,801.82
商业	190,886,196.19	163,669,081.93	181,455,636.21	153,190,351.59
房地产业	1,113,168,881.28	795,592,369.09	534,097,324.08	383,081,456.92
服务业	56,434,461.77	24,135,792.71	53,670,277.23	23,817,009.24
租赁业	175,715,807.59	41,199,417.69	170,910,694.57	42,300,919.48
其他	40,027,039.67	6,379,434.89	42,702,810.60	6,175,900.11
合计	2,404,911,121.42	1,705,415,204.68	1,502,802,712.44	1,037,451,439.16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泥销售	828,678,734.92	674,439,108.37	519,965,969.75	428,885,801.82
商品销售	190,886,196.19	163,669,081.93	181,455,636.21	153,190,351.59
房产销售	1,113,168,881.28	795,592,369.09	534,097,324.08	383,081,456.92
物业管理	52,189,902.84	24,117,972.14	47,745,860.94	23,817,009.24
广告	4,244,558.93	17,820.57	5,924,416.29	0.00
租赁	175,715,807.59	41,199,417.69	170,910,694.57	42,300,919.48
其他	40,027,039.67	6,379,434.89	42,702,810.60	6,175,900.11
合计	2,404,911,121.42	1,705,415,204.68	1,502,802,712.44	1,037,451,439.16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浙江省内	2,179,181,008.54	1,557,620,469.73	1,314,588,830.14	894,336,714.79
浙江省外	225,730,112.88	147,794,734.95	188,213,882.30	143,114,724.37
合计	2,404,911,121.42	1,705,415,204.68	1,502,802,712.44	1,037,451,439.16

房地产销售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龙湾银都			304,761.90	
青林湾一期B区	6,578,024.44	2,616,375.51	928,095.25	617,528.52
青林湾二期（4-5期）	7,234,419.81	2,223,469.67	5,362,941.49	2,443,161.11

青林湾二期(6-7期)	11,234,868.62	5,838,305.38	18,758,146.31	9,859,329.28
青林湾二期(8期)	47,110,508.95	20,350,763.65	152,549,593.33	67,845,619.01
维拉小镇二期	131,438,574.53	84,408,924.42	79,090,900.66	54,264,929.88
维拉小镇三期	104,862,075.16	80,727,470.15		
临海山水一品A区	-374,380.95			
临海山水一品B区	90,147,809.55	56,543,624.60	3,323,809.52	2,534,249.14
临海山水一品C区	12,210,606.65	14,220,708.83	84,383,014.11	60,318,507.29
余姚东域名苑	75,832,837.41	69,880,743.55	65,919,737.12	71,972,870.33
余姚日月星苑			74,285.71	
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3#)	36,040,426.69	34,843,243.99	51,256,904.50	50,403,911.67
气象路地块拆迁安置房	6,948,470.40	6,042,108.10	72,145,134.18	62,821,350.69
莲桥府	583,904,640.02	417,896,631.24		
合计	1,113,168,881.28	795,592,369.09	534,097,324.08	383,081,456.92

销售收入前五名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1	50,543,890.03	2.09%
客户2	41,061,150.07	1.70%
客户3	37,443,725.48	1.55%
客户4	36,817,814.88	1.52%
客户5	25,632,422.53	1.06%
合计	191,499,002.99	7.92%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1,301.25	30,647.10
营业税	10,988,187.89	2,482,93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2,437.43	5,337,996.01
教育费附加	5,572,838.95	3,815,620.04
资源税	36,781.02	36,781.02
房产税	24,445,362.66	16,940,823.54
土地使用税	4,353,631.88	4,672,491.63
车船使用税	30,378.50	27,461.80
印花税	936,436.30	1,884,163.04
土地增值税	52,361,992.80	29,549,398.78
其他	1,056,802.78	49,407.89
合计	107,516,151.46	64,827,720.9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233,278.31	12,364,722.98
业务招待费	81,079.21	156,931.99
物业管理费	2,071,047.56	2,062,381.50
广告费	6,855,659.89	15,980,007.15
销售佣金	19,444,887.47	4,843,104.98
其他	40,611,185.68	32,804,474.62
合计	82,297,138.12	68,211,623.2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312,757.43	25,880,117.66
折旧及摊销费用	9,000,378.91	7,789,267.82
业务招待费	2,227,313.39	2,241,990.37
研究及开发费	1,207,802.76	1,059,634.33
税金	70,925.10	14,340.19
其他	6,964,225.37	16,318,901.95
合计	50,783,402.96	53,304,252.32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利息支出	14,926,304.37	14,517,708.32
借款利息支出	88,485,606.73	105,119,092.08
存款利息收入	-11,374,440.04	-8,309,287.56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496,505.20	761,028.86
其他融资费用	3,985,609.04	24,696.58
银行手续费	65,349.91	193,310.65
其他	259,665.79	4,845,538.84
合计	96,844,601.00	117,152,087.77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67,049.34	1,476,312.31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167,049.34	1,476,312.31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34,042.48	-5,463,514.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957,366.42	2,111,784.9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5,191,408.90	-3,351,729.22
----	--------------	---------------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2,234,042.48	-5,463,514.2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市杭州湾大桥发展有限公司	2,957,366.42	2,111,784.98

(3)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9、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45,585.79	-112,918.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收益合计	10,703,211.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0,748,797.31	-112,91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返还		7,835.66
税收减免	34.96	
增值税即征即退	26,909,555.46	27,791,163.11
其他政府补助	1,011,849.00	205,772.00
合计	27,921,439.42	28,004,770.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714,052.71	1,468,817.58	714,052.71
赔偿及罚款收入	2,211,625.56	2,070,972.19	2,211,625.56
其他	82,898.66	34,462.33	82,898.66
合计	3,008,576.93	3,574,252.10	3,008,576.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240.84	253,297.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240.84	253,297.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水利基金	290,393.45	-5,233.68	
罚款滞纳金支出	25,417.35	46,733.37	25,417.35
其他	219,020.50	243,572.14	219,020.50
合计	548,072.14	538,369.24	244,437.85

其他说明：

无

73、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6,243,388.93	9,812,018.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03,735.80	66,205,906.75
合计	107,947,124.73	76,017,925.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6,415,129.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603,782.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30,270.2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9,086.9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97,852.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6,484.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92,010.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967,454.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3,332,967.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影响	787,405.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4,144,184.56
所得税费用	107,947,12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5、 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取往来款、代垫款及保证金	209,154,159.04	209,165,566.52

政府补助	1,011,849.00	213,607.66
利息收入	11,374,440.04	8,309,287.56
营业外收入	2,294,524.22	2,105,434.52
退诉讼费	17,874,554.00	
合计	241,709,526.30	219,793,896.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代垫款及保证金等	65,845,228.45	28,329,906.89
销售费用支出	69,063,859.81	55,846,900.24
管理费用支出	19,336,618.52	19,620,526.65
银行手续费等	65,349.91	193,310.65
营业外支出	244,437.85	290,305.51
合计	154,555,494.54	104,280,949.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资金往来		200,000,000.00
票据贴现收入		
企业间资金往来利息		9,823.00
合计		200,009,823.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资金往来	180,000,000.00	900,000,000.00
企业间资金往来利息	62,713,880.89	86,553,830.41
银行咨询费等	4,110,134.48	1,750,000.00
合计	246,824,015.37	988,303,830.4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8,468,005.17	112,004,030.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67,049.34	1,476,312.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5,654,995.21	67,388,841.93
无形资产摊销	1,019,602.16	1,037,345.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5,761.45	1,290,655.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37,955.59	353,609.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06.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729,718.19	121,922,525.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91,408.90	3,351,72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9,078.18	66,205,906.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4,657.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820,353.29	-312,717,27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967,939.59	-115,306,859.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935,885.58	1,146,918,303.4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3,527,802.11	1,093,937,736.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33,084,431.63	1,610,480,494.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42,106,880.90	2,244,454,218.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9,022,449.27	-633,973,724.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33,084,431.63	2,442,106,880.90
其中：库存现金	215,427.08	235,619.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32,868,986.44	2,441,871,24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11	18.1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3,084,431.63	2,442,106,880.9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1、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收减免	34.96	其他收益	34.96
增值税即征即退	26,909,555.46	其他收益	26,909,555.46
其他政府补助	1,345,849.00	其他收益	1,011,849.00
合计	28,255,439.42	其他收益	27,921,439.4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商业及租赁	100		100
宁波海曙天逸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广告业		100	100
宁波市海曙天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物业		100	100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地产	74.87		74.87
宁波市城市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1]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物业		38.18	51
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注2]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地产		74.87	100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地产	100		100
宁波市海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地产		100	100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地产		100	100
宁波城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物业		100	100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浙江余姚	浙江余姚	房地产	60		60
临海市赛格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3]	浙江临海	浙江临海	房地产		60	100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余姚	浙江余姚	制造业	52		52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注4]	浙江余姚	浙江余姚	贸易		52	100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注5]	云南蒙自	云南蒙自	制造业		52	100
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注6]	云南蒙自	云南蒙自	矿产		52	100
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7]	云南屏边	云南屏边	制造业		52	100
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8]	云南石屏	云南石屏	制造业		52	100
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注9]	云南河口	云南河口	制造业		52	100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房股份”）投资宁波市城市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场物业”）人民币260.10万元，投资比例51.00%，本公司通过宁房股份间接拥有广场物业38.18%的股权。

注2：子公司宁房股份投资宁海宁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海宁房”）人民币60,000.00万元，投资比例100.00%，本公司通过宁房股份间接拥有宁海宁房74.87%的股权。

注3：子公司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姚赛格特”）投资临海市赛格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海赛格特”）人民币2,000.00万元，投资比例为100.00%，本公司通过余姚赛格特间接拥有临海赛格特60.00%的股权。

注4：子公司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科环”）投资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江水泥”）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比例100.00%，本公司通过子公司宁波科环间接拥有舜江水泥52.00%的股权。

注 5: 子公司宁波科环投资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蒙自水泥”) 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投资比例 100.00%, 本公司通过子公司宁波科环间接拥有蒙自水泥 52.00% 的股权。

注 6: 孙公司蒙自水泥投资蒙自瀛洲砂石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蒙自砂石”) 人民币 500.00 万元, 投资比例 100.00%, 本公司通过孙公司蒙自水泥间接拥有蒙自砂石 52.00% 的股权。

注 7: 孙公司蒙自水泥投资屏边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屏边水泥”)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投资比例 100.00%, 本公司通过孙公司蒙自水泥间接拥有屏边水泥 52.00% 的股权。

注 8: 孙公司蒙自水泥投资石屏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石屏水泥”) 人民币 800.00 万元, 投资比例 100.00%, 本公司通过孙公司蒙自水泥间接拥有石屏水泥 52.00% 的股权。

注 9: 孙公司蒙自水泥投资河口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河口水泥”) 人民币 500.00 万元, 投资比例 100.00%, 本公司通过孙公司蒙自水泥间接拥有河口水泥 52.00% 的股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5.13	33,250,658.20	6,345,000.00	555,968,211.88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40.00	-8,686,400.64		-82,985,877.22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8.00	52,814,436.61	73,440,000.00	306,416,255.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360,080,114.82	51,452,429.95	2,411,532,544.77	208,274,013.89	4,252,353.92	212,526,367.81	2,824,635,004.37	48,183,021.09	2,872,818,025.46	771,010,664.24	5,981,740.26	776,992,404.50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1,241,037,414.85	71,872,653.55	1,312,910,068.40	1,520,374,761.45		1,520,374,761.45	1,101,227,873.07	40,988,136.60	1,142,216,009.67	1,327,964,701.12		1,327,964,701.12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719,825,857.57	592,685,371.20	1,312,511,228.77	538,969,372.10	135,174,657.62	674,144,029.72	808,937,726.54	615,288,108.19	1,424,225,834.73	702,088,711.95	40,800,000.00	742,888,711.9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682,506,629.03	128,430,556.00	128,430,556.00	-12,244,309.34	201,993,006.15	45,248,492.35	45,248,492.35	-86,037,374.11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178,131,158.38	-21,716,001.60	-21,716,001.60	485,374,979.98	154,015,132.18	-17,543,000.10	-17,543,000.10	28,087,694.29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866,093,184.35	110,030,076.27	110,030,076.27	19,794,111.73	560,366,012.80	63,680,656.93	63,680,656.93	71,364,035.6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房地产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60,413,397.12		3,003,423,633.23	
非流动资产	3,652,053.64		49,994.69	
资产合计	2,864,065,450.76		3,003,473,627.92	
流动负债	1,880,435,939.85		2,006,489,232.4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80,435,939.85		2,006,489,232.4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83,629,510.91		996,984,395.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9,887,103.10		497,653,060.6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499,887,103.10		497,653,060.62	

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4,212,435.55		794,146,351.40	
净利润	-14,472,683.11		-9,419,205.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4,472,683.11		-9,419,205.07	
综合收益总额	-14,472,683.11		-9,419,205.0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根据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与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合作协议书》约定的收益分配方式，本期确认投资收益 2,234,042.48 元。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余姚市杭州湾大桥投资有限 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50,000.00	1,25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及信托机构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银行及信托机构等带息债务金额为 4,464,620,904.71 元，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公司的银行借款利息支出会增加或减少约 23,739,632.37 元，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本公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为银行向商品房承购人发放的抵押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此期间内，如果商品房承购人无法偿还抵押贷款，将可能导致本公司因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而为上述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垫付其无法偿还的银行按揭贷款。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可以根据相关购房合同的约定，通过优先处置相关房产的方式收回上述代垫款项。因此，本公司认为相关的信用风险已大幅降低。

3、流动风险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信托机构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银行、信托借款	4,464,620,904.71	1,673,138,484.24	1,438,776,968.48	1,352,705,451.99
应付账款	422,976,903.87	422,976,903.87		
其他应付款	2,906,252,073.63	2,906,252,073.63		
应付利息	33,923,878.83	33,923,878.83		
应付债券	745,877,381.66		745,877,381.66	
合 计	8,573,651,142.70	5,036,291,340.57	2,184,654,350.14	1,352,705,451.99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实业项目投资经营; 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 政府授权范围内土地收购、储备、开发等。	50,800.00	76.95	76.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波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市慈城古县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枫林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托管费收入	15,350,245.99	16,027,719.47
宁波市慈城古县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	4,756,823.84	5,107,527.25
宁波两江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	499,427.19	559,722.39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托管费收入	3,343,937.15	3,156,320.42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		44,400.00
宁波枫林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	216,946.66	490,023.46
宁波通途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收入	330,721.97	157,755.85
合计		24,498,102.80	25,543,468.8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09.01.01		托管协议	8,226,206.28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0.03.26		托管协议	351,422.23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情况详见附注十六、8（1）、（2）。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7,895.8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74,496.09	571,428.5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8,500,000.00	2017.4.13	2019.4.12	否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7.4.13	2018.12.20	否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50,000,000.00	2016.8.18	2021.8.1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0,000,000.00	2018.3.18	2019.3.17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0	18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占用费情况

公司名称	本期	上年同期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2,713,880.89	90,800,113.7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521,283.55		9,653,457.25	
	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	150,708.35		63,099.82	
	小计	4,671,991.90		9,716,557.07	
其他应收款					
	宁波市慈城古县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98,874.20		1,020,906.70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05.00	
	小计	998,874.20		1,021,611.7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2,663.75	21,793.84
预收款项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267,895.83
其他应付款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0,000,000.00	2,200,000,000.00
	宁波市鄞州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584,200,030.00	494,330,030.00
	小计	2,604,200,030.00	2,694,330,03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出具的履约保函情况

保函开具方	客商明细	保函保证金	保函期间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华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7,750.52	2016.12.16-合同款支付完毕后 3 日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华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86,477.00	2017.09.20-2020.03.20
宁波市海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营业与电费部	50,000.00	2013.12.03-2018.11.30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1,259,564.20	2015.01.04-2017.12.31
	宁波三门湾大桥开发有限公司	1,399,477.34	2015.01.05-2017.12.31
合计		4,353,269.06	

(2)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抵押资产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类别	借款金融	借款余额	抵押物名称	资产所属单位	资产所属科目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净值	最高额抵押借款额度(万元)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193,138,484.24	天一广场房产及土地使用权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1,528,428,480.18	931,822,603.98	327,000.00			
	长期借款	工商银行	1,738,982,420.47									
	长期借款	民生银行	4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兴业信托	600,000,000.00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注 1]	浙商银行	200,000,000.00	海曙区鄞奉片区东部启动区 6#、9#地块土地使用权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开发成本	485,260,883.71	485,260,883.71	41,64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宁波银行	14,000,000.00	海曙区鄞奉片区东部启动区 1-8#地块土地使用权						589,191,033.90	589,191,033.90	57,200.00
	长期借款	宁波银行	224,500,000.00									
合计			3,390,620,904.71				3,194,420,425.95	2,365,723,784.65	565,840.00			

注 1: 期末余额同时由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之间提供债务保证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事项	借款金融机构	债务金额	债务期限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宁波银行	50,000,000.00	2017.08.08-2018.08.08	无
		短期借款	宁波银行	25,000,000.00	2018.02.07-2019.02.06	无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30,000,000.00	2017.12.08-2018.12.08	无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40,000,000.00	2017.08.08-2018.08.08	无
		短期借款	工商银行	30,000,000.00	2018.04.08-2019.03.29	无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50,000,000.00	2017.12.06-2018.12.05	无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50,000,000.00	2017.12.13-2018.12.12	无
		短期借款	富滇银行	50,000,000.00	2017.10.31-2018.10.30	无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短期借款	富滇银行	40,000,000.00	2018.03.07-2019.03.06	无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注 1]	浙商银行	200,000,000.00	2016.12.23-2019.12.22	无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浦发银行	100,000,000.00	2018.01.10-2019.01.08	无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	200,000,000.00	2018.05.29-2019.05.27	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华夏银行	1,000,000.00	2016.10.12-2018.12.21	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华夏银行	1,000,000.00	2016.10.12-2019.06.21	无
		长期借款	华夏银行	74,000,000.00	2016.10.12-2019.10.12	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光大银行	100,000,000.00	2018.02.09-2019.02.08	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浙商银行	99,000,000.00	2017.4.13-2019.4.12	无
合计				1,140,000,000.00		

注 1：期末余额同时由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以海曙区鄞奉区鄞奉片东部启动区 6#、9#地块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 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

子公司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莲桥街二标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260,000.00 元。

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维拉二期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610,000.00 元，维拉三期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8,350,000.00 元。

孙公司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3#）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530,000.00 元，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4~15#）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59,540,000.00 元，鄞奉路启动区地块（2-12#）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14,220,000.00 元。

子公司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为东域名苑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东域名苑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2,550,000.00 元，翰林园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74,379,000.00 元。

孙公司临海市赛格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山水一品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先前放贷已经办理抵押）

由于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承购人未发生违约，且该等房产目前的售价未低于市场价格，本公司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3) 其他或有事项

①因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已受理孙公司宁波市城市广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天伦时代置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2017 年 10 月 18 日立案，案号（2017）浙 0212 民初 13036 号。同时宁波天伦时代置业有限公司对此事项进行了反诉。截至报告日止，案件仍在审理中。

②2017 年 8 月维拉小镇一期业主委员会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决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尽快交付符合国家规范设计和施工标准的合格的维拉小镇一期公共道路、地下所有管线等公共基础建筑、配套设施。2018 年 1 月 5 日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作出鉴定笔录，确定由第三方设计单位对 5#、7#地块修复方案进行可行性鉴定。截止报告日，已撤诉。

③子公司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维拉小镇一期项目（5#、6#、7#地块组成），因市政道路出现沉降需要进行整治修复，维拉小镇一期 6#地块已于 2017 年完成整修及结算工作；

维拉小镇一期 5#、7#地块 2016 年已预提整治费用 5,506 万元，已领取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目前处待开工状态。

④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背书给第三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310,510,069.58 元，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8,000,000.0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公司设立企业年金缴款计划，公司缴费按上年度职工工资的 2%计缴，职工个人缴费按照企业缴费计入职工个人账户金额的 20%从职工工资中代扣。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分别为：房地产开发、商业地产管理、水泥制造。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地产开发	商业地产管理	水泥制造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1,143,093,221.25	409,232,365.11	866,093,184.35		2,418,418,770.71
分部间交易收入					
营业收入合计	1,143,093,221.25	409,232,365.11	866,093,184.35		2,418,418,770.71
减：营业成本	821,041,002.67	217,663,922.21	680,012,523.47		1,718,717,448.35
税金及附加	74,497,518.89	25,200,891.93	7,817,740.64		107,516,151.46
销售费用	31,312,942.49	16,408,961.95	34,575,233.68		82,297,138.12
管理费用	14,302,163.60	6,329,035.10	30,152,204.26		50,783,402.96
财务费用	92,082,943.03	-9,343,355.93	14,105,013.90		96,844,601.00
资产减值损失	-94,021.35	18,479.84	2,242,590.85		2,167,049.34
加：投资收益	187,250,058.06		2,957,366.42	185,016,015.58	5,191,408.90
加：资产处置收益	29,852.68	-1,236.74	10,720,181.37		10,748,797.31
加：其他收益	-89,465.04	851,349.00	27,159,555.46		27,921,439.42
营业利润	297,141,117.62	153,804,542.27	138,024,980.80	185,016,015.58	403,954,625.11
加：营业外收入	59,611.78	2,888,032.75	60,932.40		3,008,576.93
减：营业外支出	300,687.15	21,042.39	226,342.60		548,072.14
利润总额	296,900,042.25	156,671,532.63	137,859,570.60	185,016,015.58	406,415,129.90
减：所得税费用	40,581,029.86	39,536,600.54	27,829,494.33		107,947,124.73
净利润	256,319,012.39	117,134,932.09	110,030,076.27	185,016,015.58	298,468,005.17
分部资产总额	13,170,134,909.10	2,001,487,094.40	1,312,511,228.77	2,292,808,690.26	14,191,324,542.01
分部负债总额	10,927,805,099.64	349,549,107.51	674,144,029.72	474,500,000.00	11,476,998,236.8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宁波城投及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海城”）于2008年7月28日签署关于和义路滨江休闲项目商业地产部分的托管协议书及相关备忘录，三方一

致确认，托管资产为宁波海城所属滨江休闲购物开发区项目，由宁波海城委托公司进行管理，公司指定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场开发经营公司”）进行该项目的运营托管。该托管项目已由宁波海城成立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义大道商业分公司（以下简称“和义分公司”）进行核算，并由广场开发经营公司与和义分公司结算相关的托管费用。根据托管协议书及相关备忘录中关于委托管理费计算的规定，2018年1-6月和义分公司共应支付广场开发经营公司不含税委托管理费用8,226,206.28元。

(2)基于公司于2009年实施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以及宁波城投出具的《不予竞争承诺函》，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盛投资”）从事的郁家巷项目涉及商业地产，则将委托给公司经营。子公司广场开发经营公司于2010年3月26日与宁波海城签署了《关于宁波海盛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托管协议书》。

协议第3条托管内容规定：广场开发经营公司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海盛投资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全权行使除处置权（含股权转让、质押、赠予等）及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以外的基于托管股份而产生和存在的股东权益、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海盛投资重大事项决策；委任或聘任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或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对海盛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查阅海盛投资财务会计报告、董事会会议纪要、监事会会议记录、章程等文件；其他依据宁波海城的具体授权而享有的股东权利。

协议第5条托管收益、费用及支付方式规定：海盛投资的全部收益均归海盛投资所有，托管标产生的收益归广场开发经营公司所有。广场开发经营公司按照海盛投资全部经营收入的2%计提托管费用。2018年1-6月海盛投资共应支付广场开发经营公司不含税委托管理费用351,422.23元。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03,300,000.00		3,546,992,200.00		1,556,307,800.00	5,642,300,000.00		3,482,192,200.00		2,160,107,8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616.60		786.17		77,830.43	82,803.10		828.03		81,975.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合计	5,103,378,616.60	/	3,546,992,986.17	/	1,556,385,630.43	5,642,382,803.10	/	3,482,193,028.03	/	2,160,189,775.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2,420,300,000.00	1,679,688,200.00	69.40	公司亏损,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1,997,000,000.00	1,661,504,000.00	83.20	公司亏损,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686,000,000.00	205,800,000.00	30.00	公司亏损,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5,103,300,000.00	3,546,992,200.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78,616.60	786.17	1.00%
合计	78,616.60	786.17	1.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799,958.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借款	2,420,300,000.00	1至2年	47.43	1,679,688,200.00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借款	1,997,000,000.00	2至4年	39.13	1,661,504,000.00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子公司借款	686,000,000.00	1至3年	13.44	205,800,000.00
资产重组	资产重组费用	20,634.00	1年以内	0.00	206.34
余姚市供电局	押金	15,820.00	3年以上	0.00	158.20
合计	/	5,103,336,454.00	/	100.00	3,546,992,564.5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19,800,458.17	227,440,427.67	1,992,360,030.50	2,219,800,458.17	227,440,427.67	1,992,360,030.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19,800,458.17	227,440,427.67	1,992,360,030.50	2,219,800,458.17	227,440,427.67	1,992,360,030.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62,450,000.00			162,450,000.00		0.00
余姚市赛格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宁波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197,440,427.67			197,440,427.67		197,440,427.67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655,858,690.26			1,655,858,690.26		0.00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74,051,340.24			174,051,340.24		0.00
合计	2,219,800,458.17			2,219,800,458.17		227,440,427.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12,577.26	537,065.79	869,690.48	488,918.50
合计	112,577.26	537,065.79	869,690.48	488,918.50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3,921,015.58	174,294,353.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03,921,015.58	174,294,353.10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79,560,000.00	44,460,000.00
宁波城市广场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05,456,015.58	110,929,353.10
宁波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8,905,000.00	18,905,000.00
合计	203,921,015.58	174,294,353.1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735,556.47	固定资产及持有待售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1,849.00	
债务重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8,515,869.58	托管和义、月湖项目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64,139.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770,689.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873,249.09	
合计	13,383,475.9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186	0.1530	0.15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850	0.1437	0.14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亲笔签名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正本。

董事长：庄立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8 月 24 日

修订信息